

证券代码：834395

证券简称：博信投资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博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信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信耀”）拟向广州乾元氢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元氢电”）投资人民币300万元（大写：叁佰万元整），本次投资完成后，西藏信耀占乾元氢电2%股份。投资标的信息：广州乾元氢电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2MAEPYRX471，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南翔三路19号A栋107房，法人代表：张娜。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 30%以上。”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75,391,368.48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446,952,516.35 元。本次出资额为 3,000,000.00 元，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应出席 5 人，实际出席 5 人，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麦斯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香港九龙尖沙咀梳理巴士路 3 号星光行 16 楼 1621-1622 室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尖沙咀梳理巴士路 3 号星光行 16 楼 1621-1622 室

注册资本：1000HKD

主营业务：投资控股

控股股东：蒋志强

实际控制人：蒋志强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崔博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情况说明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信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信耀”）拟向广州乾元氢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元氢电”）投资人民币300万元（大写：叁佰万元整），本次投资完成后，西藏信耀占乾元氢电2%股份。

2.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广州乾元氢电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25年7月28日，主营甲醇氢能等清洁能源发电技术研发和甲醇氢能源燃料电池发电机生产。自公司成立以来，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总资产2,304,248.57人民币，净资产2,074,101.33人民币。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信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

信耀”）拟向广州乾元氢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元氢电”）投资人民币300万元（大写：叁佰万元整），本次投资完成后，西藏信耀占乾元氢电2%股份。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挂牌公司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需求。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未来战略和长远发展做出的慎重决策，可以提升公司的整体综合实力。公司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与应对，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增长具有积极意义。

六、备查文件

（一）《博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增资协议》

博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2日